

证券代码：837589

证券简称：索泰检测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苏州索泰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6 日 13 时 30 分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朱红卫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苏州索泰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9）及《苏州索泰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18 年财务报表，由董事会编制 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考虑以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计划对资金的需求较大，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，暂不对 2018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18 年财务状况及业务发展情况由董事会编制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熙予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康思思、张月梅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方式和表决结果统计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 结全体与会股东签字的《苏州索泰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 江苏熙予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索泰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；

苏州索泰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6 日